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HE)CR 18/2041/07

電話 Telephone: 3509 8501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2804 6499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朱漢儒先生)

朱先生：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

審議《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七號報告書》第2章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對大學的資助

你於2017年1月6日致函教育局局長，要求提供資料。有關資料現載於附件，以供政府帳目委員會參考。

教育局局長

(高怡慧 代行)



連附件

副本送：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經辦人：劉震先生)
審計署署長

2017 年 1 月 18 日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

教育局局長應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2017 年 1 月 6 日來函的要求
提交的補充資料

(a) 當局為蒐集內地學生畢業後留港就業／在港居留的統計數字所採取／將採取的措施

(b) 過去 5 年，研究院課程內地畢業生留港就業／在港居留的統計數字

現時，根據入境事務處(入境處)的「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非本地學生在香港修畢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本地課程並獲得學士學位或更高資歷後，可申請留港／回港就業。應屆非本地畢業生(即畢業 6 個月內向入境處遞交申請的非本地畢業生)和回港非本地畢業生(即畢業 6 個月後向入境處遞交申請的非本地畢業生)均合資格申請。就此而言，「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的相關統計數字由入境處備存。

根據入境處的資料，2015 年 4 月至今，取得碩士或博士學位並在「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下成功申請的內地居民人數如下：

	2015年(4月至12月)	2016年
博士學位	661人	894人
碩士學位	6 008人	6 425人

入境處表示，現時並未備存 2015 年 4 月前的分項數字，亦未備存按撥款來源(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及非教資會資助)劃分的分項數字。

此外，2012 年至今在「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下成功申請的內地居民總數(包括教資會資助及非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和研究院課程畢業生)亦表列如下，以供參考：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在「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下成功申請的內地居民總數	6 428人	8 187人	9 714人	9 541人	8 611人

(c) 過去 5 年，每年由本地、內地和其他非本地(內地以外)學生報讀教資會資助大學研究院課程的申請宗數和錄取人數

按原居地劃分，2012/13 至 2016/17 學年教資會資助研究院研究課程的申請宗數和錄取人數，見本附件的附錄。

我們沒有教資會資助研究院修課課程的申請數字。

(d) 當局為鼓勵更多本地人才在港報讀研究院課程所採取／將採取的措施

(e) 當局會否考慮專為本地人士預留一定數目的研究院課程學額？

研究工作是發展高等教育和提升經濟競爭力的重要一環。為了吸納世界各地的優秀人才協助本港提升研究工作的質素，政府在 2002 年接納教資會的建議，撤銷教資會資助大學錄取非本地生修讀研究院研究課程的限額，當時亦已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安排。教資會制訂上述建議前，已廣泛諮詢各大學、學術界及社會人士。該建議有助從世界各地吸納頂尖人才，提升本港研究質素，從而確保公帑用得其所；此舉亦與國際做法相符。相反，若為研究院研究課程設定非本地學生人數上限，只會窒礙本地高等教育界在學術發展上精益求精，驅使優秀研究人才及項目流失至其他地方。

按教資會 2002 年所建議，教資會資助大學現時錄取研究院研究課程學生的原則是擇優而取，即考慮學業成績和研究能力等因素，而不論學生的原居地。依此方式錄取的研究院研究課程學生在高等教育界擔當重要角色。他們不但直接參與大量研究活動，亦參與大學教學工作(擔任教學助理、實驗室操作員等)，並且是本科生與教職員的橋梁，為院校的教學和知識傳承作出貢獻。

多年來，政府和大學藉舉辦座談會、研討會、講座和推廣活動(包括利用「路訊通」進行宣傳)，吸引本地人才在港報讀研究院課程。儘管如此，本地畢業生是否升讀研究院課程(特別是研究院研究課程)，以及在何處修讀，純屬個人意願，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當時市場的就業機會、學生本身的職業志向，以及教學／研究範疇的前景等。再者，選擇修讀研究院研究課程的本地學生中，不少人選擇負笈海外，以便在不同的文化和環境下從事研究工作。

2015/16 學年，由本地學生遞交的教資會資助研究院研究課程的入讀申請中，約 29%獲大學錄取，而非本地學生(包括來自內地的學生)的相應數字只有約 11%。這顯示本地學生報讀教資會資助研究院研究課程的成功機會，較非本地學生高一倍以上。另外，教資會資助大學目前尚未用

***委員會秘書附註：有關附件的附錄，請參閱此報告書的附錄 24。**

盡超額收生上限；換言之，如有傑出本地學生報讀研究院研究課程，教資會資助大學仍有充分空間擇優而取。

至於教資會資助的研究院修課課程，錄取非本地學生修讀此類課程(以及副學位和學士學位課程)的人數上限，相當於有關修課程度核准學額指標的 20%，並按每個修課程度逐一計算。此舉有助在錄取非本地學生促進高等教育界別整體利益與確保有關課程絕大部分學生仍然是本地學生兩方面取得平衡。